

证券代码：600692

证券简称：亚通股份

编号：临 2014-015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忠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崇明县工业园区有限公司通过银行向上海亚通股

份有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建春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不再担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余下任期。(刘建春简历见附件)

刘建春简历：

刘建春：男，1964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任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亚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经理，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兼任上海亚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经理。

特此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5 日